

社 團 法 人 台 北 市 地 政 士 公 會 函

會址：台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一段156號9樓
電話：(02)2507-3305
傳真：(02)2507-2205
電子信箱：society@ms34.hinet.net

受文者：貴會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08月15日
發文字號：112北市地公(11)字第1005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
附件：本次講習晚會程序表1份。

主旨：本會謹訂於112年08月25日(星期五)晚上6時起，假台北國軍英雄館1樓宴會廳，舉行專業訓練講習會(上課時數計3小時)，詳情說明如後，歡迎免報名並準時踴躍前往參加。

說明：

一、本次講習活動簡介如下：

(一)講習及報到時間：

1. 講習時間：112年08月25日(五)晚上6時起至9時止。
2. 報到時間：自同日下午5時30分起，惟如逾晚上6時50分抵達現場者，恕無受理報到。

(二)講習地點：

1. 台北國軍英雄館(台北市長沙街一段20號1樓宴會廳)
2. 捷運西門站2號或3號出口均可。

(三)題目及講座：

1. 題 目：平均地權新制因應與解析

- (1)平均地權新制簡單說。
- (2)私法人買受供住宅使用之房屋許可辦法及申請許可應注意事項。
- (3)內政部依平均地權條例第七十九條之一第一項公告私法人免經許可之情形、應備文件及注意事項。

2. 講 座：

- (1)臺北市府地政局 地權及不動產交易科 洪科長于佩
- (2)臺北市府地政局 土地登記科 傅科長小芝
- (3)臺北市府地政局 土地登記科 施股長亭仔

(4)隨函檢附本次講習晚會程序表1份(如後附件)。

二、歡迎 台端屆時攜帶「會員證卡」、「地政士專業訓練護照」(護照部份，請上本會網站自行下載)，逕於現場繳納贊助工本費(會員每人100元·非會員每人200元)。

三、講習會場備有茶水提供，惟請儘量自備環保隨身杯與會，俾利響應節能減碳政策，謹此致謝。

四、本次講習活動各組報到處，發送資料如下：

(一)講義資料1份。

(二)報到處第8組尚設有特別服務項目如下：

1.繳交常年會費。

2.本會會館基金或其他會務經費之自由捐款。

3.凡本會所屬會員於112年7月31日前已繳交112年度常年會費且尚未領取本會額外免費提供保障福利之平安險—保險證卡者，請逕洽第8組簽名領取(當天受理領取截止時間為晚上7:00)。

五、敬邀～本會8月份生日壽星會員蒞臨免費參加，以聊表本會賀壽之意並祝福：業務昌隆！健康快樂！

正本：本會會員

副本：臺北市政府地政局暨所屬各地政事務所

講座—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洪科長于佩、傅科長小芝、施股長亭仔

臺北市稅捐稽徵處

中華民國地政士公會全國聯合會

本會輪值服務理監事

本會教育訓練委員會 李金桂主任委員

理事長 **李忠憲**



社團
法人

台北市地政士公會

「平均地權新制之措施與因應」講習會 流程表

日期:112年8月25日(五)晚上6時~9時

時間	主講人姓名	研習專題大綱
晚上 6:00~6:10	台北市地政士公會 李忠憲理事長致詞	會、業務政令宣導
晚上 6:10~7:00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地權及不動產交易科 洪于佩科長	平均地權新制簡單說
晚上 7:00~7:10	 休息 10 分鐘 	
晚上 7:10~8:00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土地登記科 傅小芝科長	私法人買受供住宅使用之房屋許可辦法及申請許可應注意事項
晚上 8:00~8:10	 休息 10 分鐘 	
晚上 8:10~9:00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土地登記科 施亭仔股長	內政部依平均地權條例第七十九條之一第一項公告私法人免經許可之情形、應備文件及注意事項
晚上 9:00	散 會	